

读者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 年度述职报告

作为读者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读者传媒”或“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规则》的规定和要求，本着恪尽职守、勤勉尽职的工作态度，认真行使职权，及时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全面关注公司的发展状况，积极出席公司 2019 年度召开的股东大会、董事会及相关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并对相关事项独立、客观地发表意见，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独立性和专业性作用，切实维护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我们在 2019 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的情况汇报如下：

一、独立董事基本情况

（一）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公司应有独立董事 3 名。因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届满换届，报告期内，公司共有 4 名独立董事履职，分别为：李宗义、王志成、吕益民、赵新民，其中李宗义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王志成、吕益民为第三届、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赵新民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吕益民，男，1962 年出生，汉族，山西永济人，博士研究生，高级工程师，民建中央财金委员会副主任。1982 年起先后任职山西

师范大学教师，北京联想集团资产管理部经理，北京京华信托投资公司干部，国家开发投资公司金融资产管理部主任，国融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国家开发投资公司战略发展部副主任、研究中心主任，国投信托有限公司总经理，华夏证券副董事长，南方证券常务董事，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招商银行董事，中国-比利时政府股权投资基金董事，渤海银行董事，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中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总裁。1991 年出版专著《通货膨胀概览》；1996 年出版《公司可转换债券理论与实务》（该书被中国证监会列为证券业培训丛书）；2000 年出版《吕益民财经文集—走进资本时代》。现任中国海外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首席经济学家、漳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重庆三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6 年 9 月起任本公司董事。

王志成，男，1974 年出生，汉族，甘肃通渭人，管理学（会计）博士，中国注册会计师，现任北京国家会计学院副教授，硕士生导师。曾任华北电力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会计教研室主任、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企业风险服务部经理。兼任北京盈建科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彩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彩虹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新兴凌云医药化工有限公司外部董事。2016 年 9 月起任本公司董事。

赵新民，男，1970 年 12 月生，汉族，甘肃临洮人，法学学士。1993 年毕业于甘肃政法学院。证券和其他商事领域资深律师。1993 年—2001 年，任甘肃正天合律师事务所合伙人；2001 年—2005 年，

执业于上海锦天城律师事务所；2005 年—2018 年，任上海科汇律师事务所合伙人；2018 年 8 月至今，任上海市民生律师事务所合伙人。

2001 年被上海市律协作为证券专业人才引进上海锦天城律师事务所从事证券法律业务。参与创办上海科汇律师事务所。曾为省内外多家企业改制、设立提供法律咨询及服务。自 1999 年至 2006 年，先后为酒钢宏兴、大禹节水、兰石重装、庄园牧场、众兴菌业等多家企业首发上市提供法律服务；为航天科技、望春花、中西药业等企业资产重组提供法律服务。2006 年参与长城电工、亚盛集团的股权分置改革和资产重组。现担任上市公司祁连山、庄园牧场独立董事；担任非上市公司奥凯种机、华龙期货、定西高强独立董事。2019 年 10 月起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李宗义，男，1970 年 3 月出生，工商管理硕士研究生。资深中国注册会计师、律师、注册资产评估师、英国皇家特许会计师、资深澳洲注册会计师、资深澳大利亚公共会计师、美国注册管理会计师。享受省政府津贴的甘肃省领军人才（第二层次）。1998 年 1 月至今在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现更名为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工作，现任副主任会计师。2007 年 6 月当选财政部会计行业领军人才，2008 年 12 月当选五十名全国先进会计工作者之一。曾参与了金川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兵器工业总公司、北京天鸿集团有限公司、甘肃酒钢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广电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华龙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等数十家单位改制上市、年报审计、并购重组、清产核资专项审计工作和新会计准则、内部控制制度等方面的培训工作，具有丰富的财务管理、财务

控制经验。兼任兰州大学、西北师范大学、兰州财经大学、兰州理工大学研究生导师；现任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宁夏新日恒力钢丝绳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2年12月至2019年10月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二）是否存在影响独立董事独立性的情况说明

1. 报告期内在任的独立董事及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均不在公司及其附属企业任职、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的1%或1%以上、不是公司前十名股东、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5%或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不在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2. 报告期内在任的独立董事没有为公司或其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管理咨询、技术咨询等服务，没有从公司及其主要股东或有利害关系的机构和人员中获取额外的、未予披露的信息或利益。

综上所述，公司独立董事的履职不存在影响其独立性的情况。

二、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概况

（一）出席股东大会的履职情况

2019年，公司共召开3次股东大会，因赵新民在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上才被选举为公司独立董事，故未参加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和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吕益民、王志成因出差在外未能出席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除以上情况外，我们全部出席了公司2019年召开的各次股东大会，并在大会上就审议事项发表了客观独立的意见。

（二）出席董事会会议履职情况

2019 年，公司共召开 7 次董事会会议，其中以通讯方式召开 4 次，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3 次。我们参加会议的情况如下：

独立 董事 姓名	参加董事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 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 次数	以通讯方式 参加次数	委托出 席次数	缺席 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 亲自参加会议
吕益民	7	7	4	0	0	否
王志成	7	7	4	0	0	否
赵新民	1	1	0	0	0	否
李宗义	6	6	4	0	0	否

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我们从维护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角度出发，对会议的各项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并根据有关规定，对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情况、公司对外担保情况、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日常关联交易、聘请审计机构、会计政策变更、选举董事、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换届选举、聘任副总经理及财务总监等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三）在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2019 年，公司审计委员会共召开了 4 次会议。李宗义、王志成作为公司审计委员会委员，出席了全部会议，并对全年所议的财务信息的准确性和完整性进行了审查；对内外部审计师的工作安排、审计情况进行了认定；对关联交易进行了认定；对公司合规运作进行了持续关注，为董事会科学决策提供了依据。

（四）在其他委员会履职的情况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均积极履行

职责，各位委员及时出席专门委员会会议，就各项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发表了客观独立的意见，为董事会科学决策提供了依据。

三、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2019 年，我们在公司的以下工作方面给予了特别关注：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情况、公司对外担保情况、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日常关联交易、聘请审计机构、会计政策变更、选举董事、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换届选举、聘任副总经理及财务总监。对于年度内公司董事会涉及上述情况的相关议案，我们及时、全面、准确地了解相关资料，进行了充分讨论并发表了独立意见，我们认为议案均符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及所有股东的利益。

四、总体评价和建议

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始终以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为己任，在履职过程中始终做到客观独立、勤勉尽责，充分发挥独立董事应有的作用。

2020 年，我们将继续恪尽职守，继续本着忠实、勤勉的精神，依法依规行使独立董事的权利，履行独立董事的义务，密切关注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加强和公司管理层、监管层的沟通，为公司董事会决策提供更多建设性的建议和意见，为促进公司稳健经营、创造良好业绩发挥积极作用，为全力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做出更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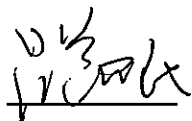
贡献。

独立董事：吕益民、王志成、赵新民、李宗义

2020 年 4 月 23 日

(本页无正文，为读者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19 年度述职报告签字
页)

独立董事签字：



吕益民

王志成

赵新民

2020 年 4 月 23 日

(本页无正文，为读者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19 年度述职报告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字：

吕益民

王志成

赵新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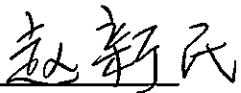
2020 年 4 月 23 日

（本页无正文，为读者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19 年度述职报告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字：

吕益民

王志成


赵新民

2020 年 4 月 23 日